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兴业鑫天盈货币市场基金在招商银行交易限额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协商一致，决定自 2019 年 5 月 15 日起调整本公司旗下兴业鑫天盈货币市场基金 A 类份额(简称：兴业鑫天盈货币 A，代码：001925) 在招商银行的交易限额。

具体内容如下：

一、调整内容

(1) 自 2019 年 5 月 15 日起，投资者通过招商银行购买兴业鑫天盈货币市场基金 A 类份额，首次最低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金额调整为 0.01 元，追加申购金额起点调整为单笔 0.01 元。

(2) 自 2019 年 5 月 15 日起，投资者通过招商银行办理兴业鑫天盈货币市场基金 A 类份额赎回业务，单笔赎回不得少于 0.01 份。某笔赎回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单个交易账户的份额余额少于 0.01 份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强制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全部赎回其该交易账户持有的基金份额。

二、重要提示

1、本公司将在上述基金下一次《招募说明书》更新中，对上述条款进行更新。

2、业务开始或结束办理的具体时间及具体程序、规则以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有变动，敬请投资者留意销售机构的有关公告。投资者在办理申购、赎回业务时，需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3、本公告解释权归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95555

网址：<http://www.cmbchina.com/>

2.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095-561

网站：<http://www.cib-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5日